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 (1)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舉行的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 (2) 選舉董事
- (3) 董事及總經理辭任
- (4) 董事長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及
- (5) 授權代表變更

(1)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2) 選舉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選舉韓高貴先生為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3) 董事及總經理辭任

董事會宣佈：(i) 由於其他工作安排，姚有領先生已辭去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的職務，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及 (ii) 由於其他工作安排，趙曉潼先生已辭去執行董事的職務，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於總經理職務空缺期間，韓高貴先生將代行總經理職責。

(4) 董事長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由於其他工作安排，袁瑞先生已辭去董事長的職務，並分別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的職務以及戰略委員會主席的職務，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董事會宣佈，韓高貴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長，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以及戰略委員會的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5) 授權代表變更

李志信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已不再擔任授權代表。董事會宣佈，韓高貴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茲提述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的通函(「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五)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壽光市聖城街企業總部群19號樓9樓會議室正式舉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決議案已經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表決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股份數目/百分比)	反對 (股份數目/百分比)
1	酌情審議及批准選舉韓高貴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H股:51,877 (0.0219%) A股:236,307,900 (99.9335%) 總計:236,359,777 (99.9555%)	H股:800 (0.0003%) A股:104,500 (0.0442%) 總計:105,300 (0.0445%)

* 以上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

鑒於贊成上述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該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97,848,400股，其中包括541,722,000股A股及256,126,400股H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對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其獲授權的受委任代表持有合共236,465,077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29.64%。臨時股東大會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概無人士曾在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載於通告的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的審計師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於臨時股東大會被委任為監票人，負責點票。

(2) 選舉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及通函，內容有關建議選舉韓高貴先生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選舉韓高貴先生為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韓高貴先生的任期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生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韓高貴先生加入董事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需披露的韓高貴先生的履歷以及其他資料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及通函。

(3) 董事及總經理辭任

董事會宣佈，(i) 由於其他工作安排，姚有領先生已辭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總經理(「總經理」)的職務，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及(ii) 由於其他工作安排，趙曉潼先生已辭去執行董事的職務，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姚有領先生及趙曉潼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歧見，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於總經理職務空缺期間，韓高貴先生將代行總經理職責。

(4) 董事長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由於其他工作安排，袁瑞先生已辭去董事長(「董事長」)的職務，並分別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的職務以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席的職務，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袁瑞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歧見，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宣佈，韓高貴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長，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以及戰略委員會的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5) 授權代表變更

李志信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已不再擔任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韓高貴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高貴

中國山東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韓高貴先生及袁瑞先生；非執行董事丁一先生及張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慶斌先生、宋執旺先生及蔡忠傑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